

#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秩序冊

## 目錄

113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競賽規程總則 .....	2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競賽規程.....	5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裁判名單.....	6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賽程表.....	7
112 年臺中市第十三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對戰表.....	8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隊職員名單.....	10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各項參賽名單.....	12

# 113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競賽規程總則

113年4月3日修訂

中市運競字第1130006232號

- 第一條 宗旨：發展全民運動，提高運動技術水準，促進市民身心健康。
- 第二條 日期：依各競賽種類競賽規程核定賽事日期辦理。
- 第三條 地點：依各競賽種類競賽規程核定賽事地點辦理。
- 第四條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
- 第五條 承辦單位：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
- 第六條 協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臺中市各級公立學校、臺中市各區公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第七條 參賽單位：本市 29 個行政區。
- 第八條 參賽資格：依單項競賽規程規定辦理，單項競賽規程無特別規定，則依本總則規定辦理：  
一、戶籍規定：代表戶籍地（行政區）參賽應於報名截止前遷入該行政區。  
二、年齡規定：須年滿 12 歲以上（101 年 8 月 1 日以前出生）。
- 第九條 競賽種類：競賽項目報名隊數未達 5 隊，項目未達 5 人，則本年度該競賽種類或單項項目不予舉辦。另區分量級之競賽種類，考量各賽會有選拔選手之必要，允許每一量級參賽選手至少 2 人即可成賽，但未達 3 人則不列入團體總錦標之計算。  
一、社會組：（一）慢速壘球（二）元極舞（三）撞球（四）土風舞（五）合氣道（六）運動舞蹈。  
二、社會男子/女子組：（一）田徑（二）游泳（三）籃球（四）桌球（五）保齡球（六）手球（七）柔道（八）角力（九）槌球（十）高爾夫（十一）網球（十二）溜冰（十三）羽球（十四）民俗體育（十五）巧固球（十六）太極拳（十七）自由車（十八）跆拳道（十九）軟式網球（二十）飛盤（二十一）法式滾球（二十二）木球。  
三、國小男童/女童組：（一）田徑。
- 第十條 運動員參加比賽應攜帶國民身分證、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以備大會隨時查驗。
- 第十一條 報名及註冊：  
一、網路報名說明會：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  
二、註冊網址：報名說明會當天公布。  
三、報名及註冊日期：於 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至 5 月 23 日（星期四）統一進行報名及線上註冊，經報名(註冊)後一律不接受更改，逾期不予受理。  
四、報名方式：  
（一）於各競賽種類(田徑項目除外)於 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至 5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止線上報名；田徑項目為 6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至 6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線上報名，報名時應同時繳交報名表。  
（二）國小組採學籍認定，繳驗在學證明。  
五、報名選手視同同意授權大會提供個人資料及肖像於本次賽會及相關單位必要性之使用。  
六、報名表繳交時間及地點將於 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於網路報名說明會一併公告。  
七、繳交物件：網路報名列印之參賽名單(選手參賽資料應由承辦人員確實審查並核章)及各單項競賽規程規定之證件。
- 第十二條 抽籤：於註冊完成後，另行通知辦理，未到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
- 第十三條 領隊會議：依大會籌辦情形，另行通知辦理方式。

#### 第十四條 獎勵：

- 一、績優行政區獎：依參賽行政區獲得之金牌數，取前 5 名依序頒發市長獎、副市長獎、秘書長獎、局長獎及大會獎。金牌數相同時，以銀牌數計，依此類推。
- 二、績優種類團體錦標獎：依參賽行政區在各競賽種類所獲金牌數計算，參賽隊伍在 6 隊（含）以上錄取前 3 名，頒發團體總錦標。金牌數相同時，以銀牌數計，依此類推。其有團體項目者，僅頒發團體獎盃。
- 三、績優個人及團隊獎：各組競賽種類之競賽項目報名在 8 人（隊）以上取 6 名，7 人（隊）取 5 名，6 人（隊）取 4 名，5 人（隊）取 3 名，4 人（隊）取 2 名，3 人（隊）取 1 名，前 3 名發給金、銀、銅牌及獎狀，第 4 名至第 6 名發給獎狀。凡選手於參賽項目之全部賽程均未出賽者，不予獎勵。
- 四、服務績優團體由大會致贈感謝牌(狀)。

#### 第十五條 罰則：

- 一、參賽運動員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出場比賽，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已得或應得之名次與分數，並作廢已發給之獎牌、獎狀。已完成賽事不重賽，名次不遞補。
- 二、參加團體運動項目之團隊，若有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出場比賽，取消該員之參賽資格(如單項競賽規程制定為取消「該隊」參賽資格，則依其規定辦理)。惟判決前已賽畢之場次不再重賽，名次不遞補。
- 三、代表隊隊員於比賽期間，若有違背運動精神之行為時，除當場予以停賽處分外，並由該競賽種類之「審判委員會議」議決，按下列罰則處罰：
  - (一) 運動員毆打裁判員：
    - 1、個人項目：取消該運動員繼續參賽之資格。
    - 2、團隊項目：取消該隊繼續參賽之資格。
  - (二) 職員毆打裁判員：
    - 1、取消該職員繼續行使職權之資格。
    - 2、情節嚴重者得取消該項目繼續參賽資格及該行政區參加當年度市運會該單項之比賽權利。
  - (三) 運動員、職員故意妨礙延誤比賽或擾亂會場：
    - 1、經裁判員或審判委員當場勸導無效，未於 10 分鐘內恢復比賽時，取消該隊繼續參賽之資格。
    - 2、情節嚴重者，得取消繼續參賽資格及該行政區參加當年度市運會該單項之比賽權利。
  - (四) 具學生身分者，若違反前述各項規定時，由籌備委員會函請所屬教育行政機關處分之。
- 四、裁判員毆打職員或運動員，取消該裁判員繼續行使職權之資格，並禁止該裁判員擔任當年度及下一年度市運會任何種類之裁判。
- 五、已報名參賽之運動員或職員經舉發曾被提報審判委員會判處停止比賽權，至市運會開幕前一日尚未恢復其權利者，不得出場比賽，亦不得擔任代表團其他職員。

#### 第十六條 比賽爭議之判定及申訴：

- 一、規則有明文規定者，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
- 二、規則無明文規定者，由該競賽項目之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
- 三、有關參賽選手資格不符或冒名參賽之申訴，得先以口頭提出申訴，並於該場次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由各行政區領隊或教練以書面簽名或蓋章，向該競賽種類之審判委員或裁判長正式提出，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不予受理。
- 四、任何申訴均應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000 元，如經裁定其申訴理由未成立時，得沒收其

保證金。

五、無論任何抗議之提出，比賽必須按照規定時間繼續進行，否則以棄權論。

第十七條 開閉幕典禮依大會籌辦情形，另行通知辦理方式。

第十八條 各行政區參加競賽，不論團體或個人項目，凡經註冊務須出場，不得任意棄權。各行政區選手參加比賽，除田徑、溜冰、自由車、太極拳及合氣道由大會發給號碼布外，應穿著各單項競賽規程所規定之服裝。

第十九條 各行政區隊本部設有總領隊、副總領隊、總幹事、副總幹事、總管理、副總管理、總教練、副總教練等 8 名，另設幹事若干名；各單項競賽項目得設領隊 1 名、教練及管理各若干名，負責實際指導與管理各行政區運動員及與本會聯繫之責。

第二十條 賽事期間由大會投保各競賽場地公共意外責任險(選手應瞭解自身健康狀況，同意承擔競賽可預見或不可預見之風險，不可歸責於大會或單項委員會)。

第廿一條 請各單位惠予參賽選手、教練、隊職員等工作人員競賽期間公(差)假登記。

第廿二條 本規程總則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競賽規程

- 一、比賽地點：大里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臺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一段 258 號）。
- 二、比賽日期：113 年 7 月 13 日（星期六）、7 月 14 日（星期日）。
- 三、羽球競賽項目：1. 男子團體賽 2. 女子團體賽
- 四、選手參賽資格年齡：
  - （一）戶籍規定：112 年 5 月 12 日前在本市設籍；代表戶籍地（行政區）參賽應於 113 年 5 月 12 日之前遷入為準。
  - （二）年齡規定：須年滿 15 歲以上（民國 98 年 8 月 1 日前出生）。
- 五、報名人數規定：每單位限參加男女各 1 隊，每隊註冊選手以 10 人為限。
- 六、比賽制度：
  - （一）視報名隊數由臺中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決定。
  - （二）團體賽順序男女均為單、單、雙、雙、單。
- 七、比賽計分方法：每項比賽採三局兩勝制，每局無論單打或雙打，均以 21 分計算，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布之最新羽球規則（依世界羽球聯盟新制所訂規則）。
- 八、比賽細則：
  - （一）男女團體賽均為三單打二雙打，單雙打不得兼。
  - （二）參賽選手逾比賽時間 5 分鐘不出場者，以棄權論。
  - （三）若有空點現象時：
    1. 出賽時，雙方選手必須全體列隊，核對各點出賽選手身份無誤後，開始進行比賽。比賽結束前，若出賽選手有人、證不符之情況得再次要求核對選手身份。
    2. 若出賽單位選手不足時，應於排點前向大會申明，並告知對方後，只可將選手排在前面各點，中間不得有空點，後面未排之各點均判為對方之勝點（若未告知時，則該場比賽對方有權重新排點。唯選手不足之一方無權重新排點）。
    3. 比賽期間若因某隊選手受傷而人數不足，空點只可排於最後順位，空點過半即喪失參賽資格。
    4. 出賽時，若有資格不符之選手，不得填入出賽名單中。
    5. 不服從裁判長之判決及不遵守大會規定者，得取消其比賽資格。
- 九、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布之最新羽球規則（依世界羽球聯盟新制所訂規則）。
- 十、獎勵：
  1. 依據大會競賽規程第十四條規定辦理。
  2. 羽球錦標依男女團體賽名次各錄取前 4 名。

##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裁判名單

審判委員召集人：謝震穎

副召集人：廖進隆

審判委員：張淑慧 廖憲達 吳宏仁

裁判長：張靜惠

副裁判長：鄧金鋁

裁判：	董國安	陳東銘	林文豪	林志恆	蘇美珍	劉恕忠	陳軍智	賴遵仁
	姚昌華	洪博鼎	簡貴合	黃世勳	洪鯤鼎	蔣佩儒	簡志文	卓宏樺
	沈惠英	駱以晨	潘鳳蓮	廖恩彬	楊清諭	陳思瑜	黃秋純	陳鵬元
	許雅茹	洪士豪	廖柏凱	陳鼎元	黃雋儒	黃彥豪	陳維中	黃怡禎
	陳蓮珠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賽程總表

場次時間表

113年7月13日(六)

大里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Court 1 ~ 4	
09:00	社會男團[1]	社會男團[2]
10:00	社會男團[3]	社會男團[4]
11:00	社會男團[5]	社會男團[6]
12:00	社會男團[7]	社會男團[8]
13:00	社會男團[9]	社會男團[10]
14:00	社會男團[11]	社會男團[12]

113年7月14日(日)

大里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Court 1 ~ 4	
09:00	社會女團[1]	
10:00	社會男團[13]	社會男團[14]
11:00	社會女團[2]	
12:00	社會男團[15]	社會男團[16]
13:00	社會女團[3]	
14:00	頒獎	

# 112 年臺中市第十三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對戰表

## 113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

男子團體賽

取4名

共8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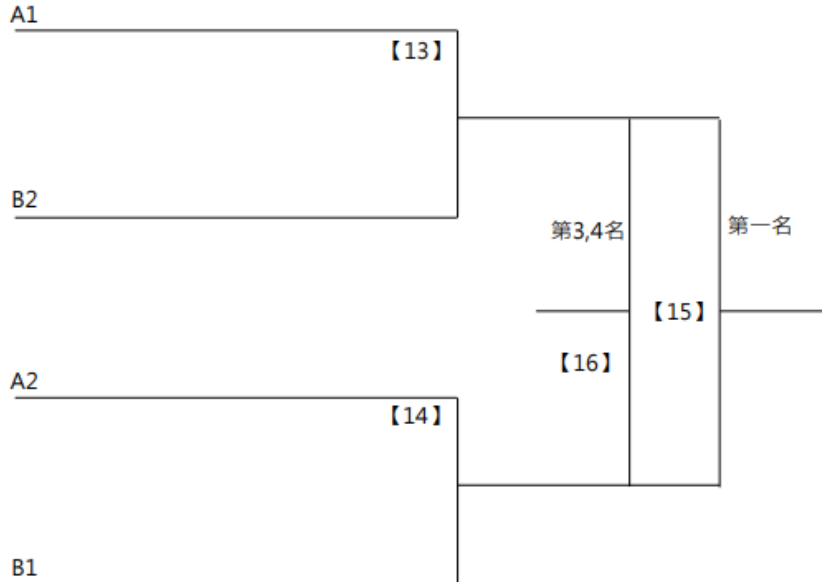


## 113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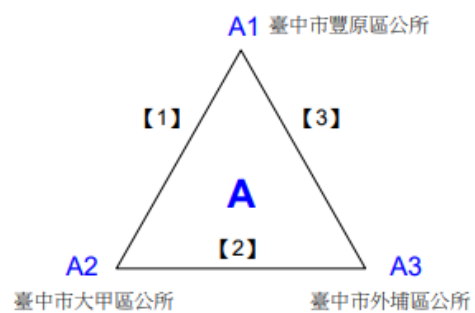
取4名

男子團體賽

決賽:四角取二，直接帶入







#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隊職員名單

## 【男子團體組】(共 8 隊)

### 1. 豐原區

領隊：謝志忠 教練：劉佳城 管理：莊良都 隊長：邱柏昱  
隊員：邱柏昱 李政濤 邱乙翔 林伯鴻 張鈞皓 張睿宸 許綦樺 劉彥男  
蕭立烜 賴聖璋

### 2. 大里區

領隊：吳瑋凡 教練：張明進 管理：李珮榕 隊長：張贊鎧  
隊員：張贊鎧 林廣政 邱瑾蘭 洪冠權 陳聖韋 黃柏鈞 詹浩誠 鄭宏章  
簡赫成 羅文良

### 3. 大甲區

領隊：康榮城 教練：陳東洲 管理：詹崇義 隊長：紀勝涵  
隊員：紀勝涵 王建仁 李慶豐 林柏丞 林書漢 張庭瑜 廖文偉 蔡佳佑  
蔡益任 蔣德楷

### 4. 神岡區

領隊：沈和信 教練：劉佳城 管理：蔣舒淳 隊長：王嘉德  
隊員：王嘉德 王柏方 王閔慶 王鴻順 林子詳 松恩祖 松憲祖 馬瀚  
陳暘茗 詹和憲

### 5. 后里區

領隊：楊春明 教練：楊智宇 管理：張誌雄 隊長：王子傑  
隊員：王子傑 周政寬 周政毅 洪博璋 張育瑄 張柏恩 陳振源 張凱菝  
楊子縉 潘睿謙

### 6. 霧峰區

領隊：林志宏 教練：楊志剛 管理：陳寶鈴 隊長：蕭宥澤  
隊員：蕭宥澤 林俊季 林茗維 陳春山 張維倫 黃鉉展 葉衍呈 葉冠和  
劉志偉 鍾承哲

### 7. 龍井區

領隊：黃慶勇 教練：李嘉賢 管理：林修平 隊長：陳文澤  
隊員：陳文澤 何柏毅 林孟逸 周金龍 林澎遠 陳映佐 楊忠霖 楊紹宏  
劉英男

### 8. 外埔區

領隊：黃祥禎 教練：易明洲 管理：張惠珊 隊長：莊耀進  
隊員：莊耀進 王志民 吳孟修 吳忠霖 林峯聖 林廷宇 卓家弘 張柏仁  
劉家豪 謝明芳

**【女子團體組】(共3隊)**

1. 豐原區

領隊：謝明興 教練：李郁瑀 管理：羅逸峰 隊長：邱翌如  
隊員： 邱翌如 何恩琦 邱可柔 紀芊安 莊采恩 梁秣禎 游旻儒 曾靜螢  
葉宥忻 薛安雅

2. 大甲區

領隊：孫國慶 教練：黃國政 管理：林益修 隊長：廖上慧  
隊員： 廖上慧 王景怡 伍智梅 吳佳燕 梁靜旻 董巧盈 葉思辰 葉斯怡  
鄧憶鵬 賴鳳寶

3. 外埔區

領隊：黃祥禎 教練：黃聖忠 管理：郭雅晴 隊長：易吟珊  
隊員： 易吟珊 王玉倫 王鈴惠 李育萱 宗欣凌 陳怡朱 陳婕翎 黃依婷  
羅巧瀨 饒苡柔

# 113 年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羽球】各項參賽名單

## 社會男子組 男子團體賽

(本項共 79 人報名)

李政濤	豐原區	邱乙翔	豐原區
林伯鴻	豐原區	邱柏罡	豐原區
張鈞皓	豐原區	張睿宸	豐原區
許綦樺	豐原區	劉彥男	豐原區
蕭立烜	豐原區	賴聖璋	豐原區
林廣政	大里區	邱瑾蘭	大里區
洪冠權	大里區	陳聖韋	大里區
張贊鎧	大里區	黃柏鈞	大里區
詹浩誠	大里區	鄭宏章	大里區
簡赫成	大里區	羅文良	大里區
王建仁	大甲區	李慶豐	大甲區
林柏丞	大甲區	林書漢	大甲區
紀勝涵	大甲區	張庭瑜	大甲區
廖文偉	大甲區	蔡佳佑	大甲區
蔡益任	大甲區	蔣德楷	大甲區
王柏方	神岡區	王閔慶	神岡區
王嘉德	神岡區	王鴻順	神岡區
林于詳	神岡區	松恩祖	神岡區
松憲祖	神岡區	馬瀚	神岡區
陳暘茗	神岡區	詹和憲	神岡區
王子傑	后里區	周政寬	后里區
周政毅	后里區	洪博璋	后里區
張育瑄	后里區	張柏恩	后里區
陳振源	后里區	張凱荻	后里區
楊子縉	后里區	潘睿謙	后里區
林俊季	霧峰區	林茗維	霧峰區
陳春山	霧峰區	張維倫	霧峰區
黃鉉展	霧峰區	葉衍呈	霧峰區
葉冠和	霧峰區	劉志偉	霧峰區
蕭宥澤	霧峰區	鍾承哲	霧峰區
何柏毅	龍井區	林孟逸	龍井區
周金龍	龍井區	林澎遠	龍井區
陳文澤	龍井區	陳映佐	龍井區
楊忠霖	龍井區	楊紹宏	龍井區
劉英男	龍井區	王志民	外埔區
吳孟修	外埔區	吳忠霖	外埔區

林峯聖  
卓家弘  
莊耀進  
謝明芳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

林廷宇  
張柏仁  
劉家豪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

### 社會女子組 女子團體賽

(本項共 30 人報名)

何恩琦  
邱翌如  
莊采恩  
游旻儒  
葉宥忻  
王景怡  
吳佳燕  
董巧盈  
葉斯怡  
鄧憶鵬  
王玉倫  
李育萱  
宗欣凌  
陳婕翎  
羅巧瀨

豐原區  
豐原區  
豐原區  
豐原區  
豐原區  
大甲區  
大甲區  
大甲區  
大甲區  
大甲區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

邱可柔  
紀芊安  
梁秣禔  
曾靜螢  
薛安雅  
伍智梅  
梁靜旻  
葉思辰  
廖上慧  
賴鳳寶  
王鈴惠  
易吟珊  
陳怡朱  
黃依婷  
饒苡柔

豐原區  
豐原區  
豐原區  
豐原區  
豐原區  
大甲區  
大甲區  
大甲區  
大甲區  
大甲區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  
外埔區